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4 年 11 月 5 日

目 录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3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5
议案一：修改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议案三：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

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

2、机构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机构股东加盖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三、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将手机关闭或调至震动状态；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四、股东在议案讨论阶段可就议案内容进行提问。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 5 分钟，发言时应先作自我介绍并说明所持股份数量。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或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五、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会议通知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里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1月11日14点00分

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28号富力盈信大厦40楼润本股份会议室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贵钦先生

会议议程：

一、与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现场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人数及其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介绍到会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列席会议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其他人员；

三、主持人介绍会议议程、宣读会议须知；

四、推选本次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五、宣读会议审议各项议案：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一：关于修改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六、现场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
- 七、与会股东逐项审议各项议案并现场投票表决；
- 八、监票人、计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九、休会，等待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 十、复会，主持人宣布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汇总结果；
- 十一、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十二、见证律师发表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 十三、签署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 十四、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修改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修改，并相应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经营范围和《公司章程》的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为：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母婴用品制造；母婴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室内卫生杀虫剂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家居用品销售；家居用品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平面设计；化妆品生产；农药批发；农药零售。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为：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母婴用品制造；母婴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室内卫生杀虫剂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家居用品销售；家居用品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平面设计；化妆品生产；农药批发；农药零售； 兽用药品制造；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除此之外，《公司章程》无其他修订。

上述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以及授权办理人员按照市场监督管理局或政府其他有关部门提出的相关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修改经营范围、修订《公

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必要的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及《公司章程》的修改需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或备案，相关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登记或备案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5日

议案二：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续聘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以下为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20 年 11 月 25 日

组织形式：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 6 号 704 房-2

首席合伙人：吉争雄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司农会计师事务所拥有从业人员 333 人，合伙人 32 人，注册会计师 133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63 人；2023 年度，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12,162.59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9,349.44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5,318.07 万元；2023 年度，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客户数为 28 家，客户行业主要有：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审计收费总额 2,968.20 万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0 家。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5 日

议案三：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总额为 6,850.85 万元，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尚未明确用途的超募资金余额为 4,800.85 万元，本次拟使用超募资金 2,05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2%。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承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不得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得进行高风险投资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润本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5 日